

#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在 2025 年工作中，全体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出了富有成效的工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就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5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5 年度，受行业下游终端消费市场疲软传导和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影响，公司业绩出现下滑。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77,186,601.84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2.0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360,601.28 元，与去年相比，亏损额增加 87.9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923,659,839.56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821,028,609.3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58%。

### 二、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均合法有效。对公司的战略规划、经营情况、投资安排、绩效考核等各项事宜做出审议与决策。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题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4/18	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题
			案》 8、《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2、《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3、《关于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4、《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6、《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7、《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18、《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7/18	审议通过： 1、《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8/27	审议通过： 1、《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5、《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6、《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10/28	审议通过： 1、《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12/30	审议通过：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题
			3、《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会的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推动公司治理规范化运作和健康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题
1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1/20	审议通过：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5/5/12	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9、《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9/15	审议通过：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状况，对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态势进行了研究，积极探讨符合公司发展方向战略布局，为公司实现快速、持续、健康的发展积极出谋划策。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研究了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广泛搜寻合格的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管理人员的人选，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考评，并对公司薪酬情况、绩效管理、奖金发放、股权激励实施情况提出了建设性意见。探讨公司绩效考核体系的进一步完善，促进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公司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减少管理者的短期行为。

####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职责，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报告编制进行沟通与交流；就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执行与公司保持沟通；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审核公司重要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 **（四）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的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确保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现场调研、网上路演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合理、妥善地安排机构投资者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调研等接待工作，并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及公司制定《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通过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有效地增进了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为公司树立健康、规范、透明的公众形象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 三、2026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一）继续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不断提升董事会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有效地履行董事会职责。

（二）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

（三）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将持续梳理各类制度文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制度体系。

（四）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依法维护全体投资者权益，特别是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